附件1-28

2023年至2024年6月东丽区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

一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2023年天津市财政局累计下达东丽区政府债务限额788.13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263.12亿元，专项债务525.01亿元。

2024年上半年，天津市财政局下达东丽区政府2024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.3亿元，均为专项债务。

截至2024年6月底，天津市财政局累计下达东丽区政府地方政府债务限额791.43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263.12亿元，专项债务528.31亿元。

二、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2023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2.98亿元，其中:一般债务5.98亿元，专项债务7亿元。通过市财政局代发地方政府一般债券5.98亿元，专项债券7亿元。

2023新增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务限额135.9亿元，其中：再融资一般债务93.7亿元、再融资专项债务42.2亿元年。通过市财政局代发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84.5亿元，再融资专项债券6.8亿元，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和清理政府拖欠账款，剩余额度结转至2024年发行。

2023年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21.17亿元，利息20.94亿元，发行费用0.1亿元。

2023年底东丽区地方政府债券余额743.43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253.92亿元，专项债券489.51亿元。地方政府债券余额未超过限额。

2023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7亿元资金使用安排情况如下：

1.东丽詹庄等七村村民还迁安置经济适用房项目海旭园3亿元。

2.东丽湖地区东文北路工程2.7亿元。

3.天津市东丽医院智慧化医院建设项目0.2亿元。

4.东丽经开区供热及配套设施工程项目1.1亿元。

三、2024年上半年政府债务情况

2024年上半年东丽区通过天津市财政局新增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.2亿元，剩余地方政府债务限额0.1亿元尚未发行。2024年上半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到期本金59.9亿元，利息11.15亿元。截至2024年6月底政府债券余额789.54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262.76亿元，专项债券526.78亿元，政府债务余额未超过限额。

2024年上半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.2亿元，项目名称为华明-东丽湖片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。

截止2024年6月，2024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剩余0.1亿元尚未完成债券发行工作，待剩余限额内政府债券发行完毕后，将确定东丽区2024年新增债务限额内政府债券整体发行和资金安排，以及累计存量政府债务情况，并在2024年调整预算报告中予以明确。